荃灣公立何傳耀紀念中學
2014-2015
學校通告(第 33 號)
學校修業旅行

敬啟者：本校訂於 2014 年 10 月 20 日（星期一）舉行修業旅行。有關安排如下：

級別	旅行地點／地區警署	集合時間	班別	集合地點	回程時間	解散地點／時間	車費
中一	鶴藪 上水警署 電話: 3661 1672	上午 8時15分	中一甲 中一乙 中一丙 中一丁	101室 102室 103室 104室	下午 3時30分	本校 約下午4時30分	每人港幣$60
中二	大棠郊野公園 元朗警署 電話: 3661 1680	上午 8時15分	中二甲 中二乙 中二丙 中二丁	201室 202室 203室 204室	下午 3時30分	本校 約下午4時30分	每人港幣$55
中三	大尾篤 大埔警署 電話: 3661 1674	上午 8時15分	中三甲 中三乙 中三丙 中三丁	301室 302室 303室 304室	下午 3時30分	本校 約下午4時30分	每人港幣$55
中四	北潭涌郊野公園 西貢警署 電話: 3661 1630	上午 8時15分	中四甲 中四乙 中四丙 中四丁 中四戊	205室 206室 106室 305室 306室	下午 3時30分	本校 約下午4時30分	每人港幣$70
中五	馬鞍山郊野公園 馬鞍山警署 電話: 3661 2747	上午 8時15分	中五甲 中五乙 中五丙 中五丁 中五戊	401室 402室 403室 404室 405室	下午 3時30分	本校 約下午4時30分	每人港幣$55
中六	清水灣郊野公園 將軍澳警署 電話: 3661 1624	上午 8時15分	中六甲 中六乙 中六丙 中六丁 中六戊	105室 207室 209室 406室 407室	下午 3時30分	本校 約下午4時30分	每人港幣$60

特此通知。請著 貴子弟於9月30日或以前把回條及車費交給班主任。若 貴子弟參加旅行而須攜帶手提電話，請填寫下列回條申請。參加旅行的學生須準時到達指定地點集合，按老師指示出發。不參加者須於當天上午8時15分到G10室報到，並須參加特別課程(午膳時間為12時30分至下午2時，放學時間為3時30分)。無故缺席者，作曠課論。此活動屬於賽馬會全方位學習活動津貼資助範疇，同學如有需要，可申請車費津貼。若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查詢，電話：2492 4191。

此致

貴家長

TSUEN WAN PUBLIC HO CHUEN YIU MEMORIAL COLLEGE 荃灣公立何傳耀紀念中學

校長 謝潤明

2014年9月26日

✂----------

【回條 (學校修業旅行通知書)】 140926-lkt

請於9月30日前將回條及車費，交給班主任，再轉交校務處。

逕覆者：本人為 F.____學生_____（　　）之家長，已知悉學校修業旅行通知書內之各項事宜，並作答覆如下：

*☐ 本人同意小兒/小女參加學校修業旅行，並奉上車費_____元交由小兒/小女送返班主任查收。

*☐ 小兒/小女子欲申請於修業旅行日攜帶手提電話。電話號碼：_____。

*☐ 小兒/小女未能參加學校修業旅行，原因：_____。

此覆

荃灣公立何傳耀紀念中學校長

家長或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2014年9月　　日